

证券代码：833595

证券简称：海尚环境

主办券商：中信建投

湖南海尚环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拟认定核心员工提名情况

湖南海尚环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11 月 25 日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名认定李新平先生为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》。鉴于李新平先生现任公司核心管理岗位，且为公司的快速发展做出较大贡献，公司董事会拟提名认定该员工为公司的核心员工。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（2013 年 12 月 26 日证监会令第 96 号）第三十九条第四款“核心员工的认定，应当由公司股东会提名，并向全体员工公示和征求意见，由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后，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”之规定，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8 日至 2016 年 12 月 7 日向公司全体员工公示并征求意见。公司员工对上述员工的认定如有任何异议，应于公示期间内以书面形式向公司监事会提出。公司拟定于 2016 年 12 月 8 日，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上述议案并发表明确意见，并将于 2016 年 12 月 13 日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。

二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湖南海尚环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湖南海尚环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11 月 28 日